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
的专项审核报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

的专项审核报告

目 录	页 码
一、 审核报告	1-2
二、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	1-3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关于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5309 号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完整地编制《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以下简称“上述说明”）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上述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计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上述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如实反映了 2016 年度、2017 年度财务报告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贵公司对上述会计差错更正的会计处理和信息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必要时对外披露之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认可，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俊祥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勇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现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追溯调整的原因及内容

（一）相关背景描述

2016 年 9 月 13 日，公司与尤勇、杨成林、徐辉、刘兆燊、夏小荣等 5 名自然人及深圳市英威腾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在广东省深圳市签署了《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约定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经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书》确认的深圳市英威腾电源有限公司评估价值作为本次交易价格的参考依据。根据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书》，截至评估基准日，深圳市英威腾电源有限公司收益法下的评估价值为 49,324.08 万元，资产基础法下的评估价值为 12,898.75 万元；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即 49,324.08 万元，该评估值较英威腾电源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 8,311.63 万元增值 41,012.45 万元，增值率为 493.43%。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英威腾电源 45.00%股权作价人民币 22,050.00 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7,490.72 万元，其余 14,559.28 万元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本次交易前后，英威腾电源的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英威腾	1,155.00	55.00%	2,100.00	100.00%
2	尤勇	126.00	6.00%		
3	杨成林	126.00	6.00%		
4	徐辉	126.00	6.00%		
5	刘兆燊	126.00	6.00%		
6	夏小荣	126.00	6.00%		
7	英威腾飞	315.00	15.00%		
	合计：	2,100.00	100.00%	2,100.00	100.00%

注：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款分五个阶段支付，具体安排如下：

（1）第一阶段（2016 年）：交易各方签署有关本协议

交易各方签署本协议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英威腾向交易对方支付本次交易股权转让价款的 20%，即 4,410.00 万元。

（2）第二阶段（2016 年）：标的资产过户登记完成

标的资产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英威腾向交易对方支付本次交易股权转让价款的 10%，即 2,205.00 万元。

（3）第三阶段（2017 年）：业绩承诺期首年期满且标的公司相关审计工作完成后

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期首年期满且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审计工作完成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确认标的公司截至当年期末实际累积实现净利润数额达到截至当年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额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英威腾向交易对方支付本次交易股权转让价款的 20%，即 4,410.00 万元。

（4）第四阶段（2018 年）：业绩承诺期次年期满且标的公司相关审计工作完成后

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期次年期满且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审计工作完成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确认标的公司截至当年期末实际累积实现净利润数额达到截至当年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额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英威腾向交易对方支付本次交易股权转让价款的 20%，即 4,410.00 万元。

（5）第五阶段（2019 年）：业绩承诺期末年期满且标的公司相关审计工作完成后

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期末年期满且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审计工作完成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确认标的公司截至当年期末实际累积实现净利润数额达到截至当年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额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英威腾向交易对方支付本次交易股权转让价款的 30%，即 6,615.00 万元。

（二）企业主要会计处理如下：

2016 年母公司单体报表层面处理：

借：长期股权投资 6,615.00 万元

贷：银行存款 6,615.00 万元

2016 年合并层面抵销：

借：取得部分子公司所有者权益（45%）4,290.22 万元

资本公积 2,324.78 万元

贷：长期股权投资 6,615.00 万元

2017 年母公司会计处理：

借：长期股权投资 4,410.00 万元

贷：银行存款 4,410.00 万元

2017 年合并层面抵销处理：

借：资本公积 4,410.00 万元

贷：长期股权投资 4,410.00 万元

（三）差错的原因及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第五条，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第四十七条，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上述事项属于会计差错更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按照追溯重述法对上述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在 2016 年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时应将以支付现金、承担债务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入账，2016 年母公司单体财务报表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 154,350,000.00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 154,350,000.00 元，2016 年合并财务报表调增其他应付款 154,350,000.00 元，调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154,350,000.00 元；2017 年母公司单体财务报表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 110,250,000.00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 110,250,000.00 元，2017 年合并财务报表调增其他应付款 110,250,000.00 元，调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110,250,000.00 元。

二、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

（一）对 2016 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

上述追溯调整事项对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的影响如下：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846,478,066.69	154,350,000.00	1,000,828,066.69
其他应付款	142,755,672.36	154,350,000.00	297,105,672.36

上述追溯调整事项对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的影响如下：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应付款	150,493,959.02	154,350,000.00	304,843,959.02
资本公积	337,691,431.47	-154,350,000.00	183,341,431.47

（二）对 2017 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

上述追溯调整事项对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的影响如下：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1,201,022,890.04	110,250,000.00	1,311,272,890.04
其他应付款	192,707,548.19	110,250,000.00	302,957,548.19

上述追溯调整事项对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的影响如下：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应付款	208,323,139.72	110,250,000.00	318,573,139.72
资本公积	296,750,475.11	-110,250,000.00	186,500,475.11

三、 相关审核和审批手续

- 1、2018年6月22日，公司董事会第四届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 2、2018年6月22日，公司监事会第四届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2日